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REF

華耐控股有限公司

SINOREF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0)

溢利預測

有關收購SOAR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主要交易涉及根據特定授權

發行代價股份及發行承兌票據

茲提述華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就與收購Soar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相關之建議主要交易而刊發之公佈及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通函所界定詞彙與本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溢利預測

獨立估值師史登堡估值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估值師」）已獲本公司委任對香港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之公平值進行估值（「估值」），其構成釐定代價之基準。估值師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作出之估值為392,000,000港元。因此，該估值構成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之溢利預測。故此，本公佈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62條項下有關溢利預測之該等規定。

估值假設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2(1)條規定，估值所依據之主要假設詳情載列如下：

- (a) 香港附屬公司所經營行業將有足夠的技術人員供應；
- (b) 香港附屬公司將留聘合資格管理層、主要員工及技術人員為其持續經營及發展提供支援；

- (c) 香港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的利率及匯率與現行水平不會有重大差異；
- (d) 香港附屬公司將正式取得經營或擬經營所在地一切所需業務相關法定批文及商業證明或牌照，並於屆滿時妥為重續；
- (e) 香港附屬公司所經營或擬經營所在地的現行稅法不會有重大變動且應付稅率將保持不變，並將遵守所有適用法例法規；及
- (f) 香港附屬公司所經營或擬經營所在地的政治、法律、經濟或金融狀況不會出現將對香港附屬公司所得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元」，擔任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已呈報根據估值所採用貼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

寶積資本有限公司（「寶積」，擔任本公司的財務顧問）已確認估值乃經董事審慎周詳查詢後作出。

開元遵照上市規則第14.62(2)條發出的函件及寶積遵守上市規則第14.62(3)條發出的函件已呈遞予聯交所，相關函件內容載於該通函。

承董事會命
華耐控股有限公司
徐葉君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葉君先生及冼國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志華先生及葉芯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克先生、唐耀安先生及李奕生先生。